

雅言
非文
興

正義

一場思辨之旅

哈佛唯一公開課

JUSTICE

WHAT'S THE RIGHT THING TO DO?

邁可·桑德爾

MICHAEL J. SANDEL

正義

一場思辨之旅

JUSTICE

What's The Right Thing To Do?

邁可·桑德爾

Michael J. Sandel

樂為良 譯

Justice: What's the Right Thing to Do?

by Michael J. Sandel

Copyright © 2009 by Michael J. Sandel

Chinese Complex Edition © 2011 by Ars Longa Press

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International Creative Management, Inc.

Through Bardon-Chinese Media Agency, Taiwan

ALL RIGHTS RESERVED

For Kiku, with love

正義：一場思辨之旅

作者：邁可·桑德爾(Michael J. Sandel)

譯者：樂為良

出版者：雅言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

(T) : 886-2-83693416 (F) : 886-2-23652130

e-mail : contact@arslonga.com.tw

Publication Date : 2011 / 03

實體、網路書店總經銷：大和書報圖書股份有限公司

定價：320 元

2 4 6 8 9 7 5 3 1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 (CIP) 資料

正義：一場思辨之旅 / 邁可·桑德爾(Michael J. Sandel)

作；樂為良譯. [臺北市]：雅言文化, 2011.03

面；公分

譯自：Justice: What's the Right Thing to Do?

ISBN 978-986-82712-6-5(平裝)

1. 政治倫理 2. 社會正義 3. 價值觀

198.57

100001946

— JUSTICE —

余英時推薦辭

>> 7

第1章 福祉、自由、美德 / 三個出發點

>> 9

什麼才是正義之舉？哄抬物價、紫心勳章、華爾街紓困案，這些都是引發辯論的真實案例。在案例與原則之間，如何來來回回再思考，「電車問題」即一例。

第2章 最多數人的最大幸福 / 功利主義

>> 39

邊沁思想體系好像少了點人性，其邏輯在今天的政府、企業決策卻俯拾皆是。彌爾試圖加以挽救，大力標榜自由，並為快樂區分高低級。

第3章 我身我命歸我有 / 自由至上主義

>> 69

經濟學界有海耶克、傅利曼，哲學界有諾齊克。支持小政府，主張人民有權選擇安樂死和器官買賣，反對有錢人多繳稅，反對強制騎機車戴安全帽。

第4章 募兵制與代理孕母 / 市場的角色

>> 89

民意不支持徵兵，認為違反自由，盧梭卻看法相反，主張募兵才腐蝕自由。在「世界是平的」時代，懷孕就像服務業，也外包到印度了。

第5章 人權是普世價值 / 康德的自由主義

>> 117

挑選冰淇淋口味不算真自由。人是目的，不可被當作手段，所以自殺與殺人同樣不道德，一夜情是互相侮辱。柯林頓偷腥雖然不對，有一點卻符合道德。

第6章 為底層爭平等 / 羅爾斯的自由主義 >> 159

不必均貧富，但是輸贏差異應該要以有利於社會底層為前提。贏家只能有「合法期望」，不能主張「道義應得」，因為天賦、努力、生逢其時都有運氣成份。

第7章 特定族群的大學門檻 / 優惠待遇 >> 189

如果說，進榜資格與「道義應得」無關，大學何不乾脆把新生名額拿來競拍，爸媽多捐錢小孩就能進大學？爭議正顯示，正義問題有時很難不牽涉到美德。

第8章 適才適性適本質 / 亞里士多德 >> 207

長笛吹最好的人應該拿到最好的長笛，因為長笛之目的就是吹奏好音樂。語言能力的目的就是道德審議，所以人必須成為公民，才能邁向良善。

第9章 有歸屬就有責任 / 社群主義 >> 233

如果自由主義是對的，人具有自由獨立之自我，日本、德國的戰後世代就不必為二戰罪行道歉了。

第10章 從美德到共善 / 重建公民意識 >> 273

只說尊重他人選擇，不對道德爭議表態，就不足以構成同性婚姻合法化的理由。只說幫助弱勢，不談公共領域空洞化，亦難以說服有錢人多繳一點稅。

作者謝辭 >> 299

中文版編者識 >> 301

推薦人

余英時 (克魯格獎得主、中研院院士)

朱敬一 (中華經濟研究院董事長)

吳妍華 (交通大學校長)

李念祖 (律師、法學教授)

李嗣涔 (台灣大學校長)

殷允芃 (天下雜誌群發行人)

陳力俊 (清華大學校長)

陳長文 (律師、法學教授)

陳鳳馨 (「財經起床號」主持人)

劉軒 (作家、DJ、節目主持人)

作者也許是全美國最知名的大學教授。

——《華盛頓郵報》

第一次，各派思想家的理念被呈現得這麼躍然紙上。晦澀嚇人的康德哲學經過桑德爾巧妙的抽絲剝繭，不到四十頁就解釋得清清楚楚，光這一章就值回票價。

——《紐約時報》

讀這本書就不難理解，為什麼哈佛學生擠破頭要進桑德爾的「正義」課。桑德爾顯然有教學天才。只要有興趣開口討論是非公義，即使是哲學的門外漢，也讀得懂這本書。

——《經濟學人》

— JUSTICE —

余英時推薦辭

>> 7

第1章 福祉、自由、美德 / 三個出發點

>> 9

什麼才是正義之舉？哄抬物價、紫心勳章、華爾街紓困案，這些都是引發辯論的真實案例。在案例與原則之間，如何來來回回再思考，「電車問題」即一例。

第2章 最多數人的最大幸福 / 功利主義

>> 39

邊沁思想體系好像少了點人性，其邏輯在今天的政府、企業決策卻俯拾皆是。彌爾試圖加以挽救，大力標榜自由，並為快樂區分高低級。

第3章 我身我命歸我有 / 自由至上主義

>> 69

經濟學界有海耶克、傅利曼，哲學界有諾齊克。支持小政府，主張人民有權選擇安樂死和器官買賣，反對有錢人多繳稅，反對強制騎機車戴安全帽。

第4章 募兵制與代理孕母 / 市場的角色

>> 89

民意不支持徵兵，認為違反自由，盧梭卻看法相反，主張募兵才腐蝕自由。在「世界是平的」時代，懷孕就像服務業，也外包到印度了。

第5章 人權是普世價值 / 康德的自由主義

>> 117

挑選冰淇淋口味不算真自由。人是目的，不可被當作手段，所以自殺與殺人同樣不道德，一夜情是互相侮辱。柯林頓偷腥雖然不對，有一點卻符合道德。

第6章 為底層爭平等 / 羅爾斯的自由主義 >> 159

不必均貧富，但是輸贏差異應該要以有利於社會底層為前提。贏家只能有「合法期望」，不能主張「道義應得」，因為天賦、努力、生逢其時都有運氣成份。

第7章 特定族群的大學門檻 / 優惠待遇 >> 189

如果說，進榜資格與「道義應得」無關，大學何不乾脆把新生名額拿來競拍，爸媽多捐錢小孩就能進大學？爭議正顯示，正義問題有時很難不牽涉到美德。

第8章 適才適性適本質 / 亞里士多德 >> 207

長笛吹最好的人應該拿到最好的長笛，因為長笛之目的就是吹奏好音樂。語言能力的目的就是道德審議，所以人必須成為公民，才能邁向良善。

第9章 有歸屬就有責任 / 社群主義 >> 233

如果自由主義是對的，人具有自由獨立之自我，日本、德國的戰後世代就不必為二戰罪行道歉了。

第10章 從美德到共善 / 重建公民意識 >> 273

只說尊重他人選擇，不對道德爭議表態，就不足以構成同性婚姻合法化的理由。只說幫助弱勢，不談公共領域空洞化，亦難以說服有錢人多繳一點稅。

作者謝辭 >> 299

中文版編者識 >> 301

正義

一場思辨之旅

JUSTICE

What's The Right Thing To Do?

邁可·桑德爾

Michael J. Sandel

樂為良 譯

Justice: What's the Right Thing to Do?

by Michael J. Sandel

Copyright © 2009 by Michael J. Sandel

Chinese Complex Edition © 2011 by Ars Longa Press

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International Creative Management, Inc.

Through Bardonia-Chinese Media Agency, Taiwan

ALL RIGHTS RESERVED

For Kiku, with love

正義：一場思辨之旅

作者：邁可·桑德爾(Michael J. Sandel)

譯者：樂為良

出版者：雅言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

(T) : 886-2-83693416 (F) : 886-2-23652130

e-mail : contact@arslonga.com.tw

Publication Date : 2011 / 03

實體、網路書店總經銷：大和書報圖書股份有限公司

定價：320 元

2 4 6 8 9 7 5 3 1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 (CIP) 資料

正義：一場思辨之旅 / 邁可·桑德爾(Michael J. Sandel)

作；樂為良譯. [臺北市]：雅言文化, 2011.03

面；公分

譯自：Justice: What's the Right Thing to Do?

ISBN 978-986-82712-6-5(平裝)

1. 政治倫理 2. 社會正義 3. 價值觀

198.57

100001946

余英時推薦語

《正義：一場思辨之旅》是一部道德推理的示範之作。**Justice**是西方道德哲學中一個最複雜難解的中心觀念，自古迄今，論者無數。作者桑德爾以有限篇幅處理這一難題，對每一重要學派的理論都進行了透闢的分析和闡釋。作者深入淺出，筆下如行雲流水，又「能近取譬」，運用眼前事例說理。他的思辨方式也引人入勝：時而「周道如矢」，直貫而下；時而峰迴路轉，蜿蜒以出。這本書可以大大提升讀者思維和判斷的能力。

第 1 章

福祉、自由、美德 / 三個出發點

2004年夏，查理颶風從墨西哥灣虎虎撲向佛羅里達，橫掃全州進入大西洋，造成22人死亡，財物損失高達110億美元。風雨過去，緊接就颶起一場「物價哄抬」大辯論。

冰塊一袋平時只賣兩元，颶風過後，奧蘭多的加油站卻開價十元。當時是八月半，冰箱與冷氣機停電都不能用，許多人為了買冰塊，只好乖乖多花幾倍錢。樹木倒塌一大堆，電鋸和屋頂修理工雙雙需求遽增。屋頂上有兩株倒下的樹需要移走，包商開價兩萬三。平時賣兩百五的小型家用發電機，這時哄抬到兩千。為了躲風災，七十七歲老太太帶著老伴與身障女兒到汽車旅館投宿，平時一晚四十的房價這時竟然飆到一百六。

高漲的物價激起佛州民怨。《今日美國》的標題說：「颶風才去禿鷹就來」。受訪的居民說，要清掉一株倒在屋頂上的樹，費用竟然高達10,500美元，這是不對的，是「發災難財」。州檢察長克里斯特(Charlie Crist)也同意：「我覺

得不可思議，人的靈魂到底要貪婪到哪種地步，才會想要去佔苦難鄉親的便宜！」

佛州本來就有「反哄抬法」。災後，州檢察署接獲兩千多件投訴。有些有成案，像西棕櫚灘就有一家戴斯旅館，不只必須退還超收的錢，還必須繳罰款七萬。

不過，就在檢方出動，準備拿法律向商家問罪時，經濟學界卻冒出一種聲音，說「反哄抬法」與民眾之怒都於理無據。在中世紀，哲學家和神學家認為商品交易應該憑著「公道價格」(just price)，至於價格公不公道，則是由習俗或商品內在價值去決定。經濟學家卻認為，在市場社會，價格應該全憑供需決定。根本沒有「公道價格」這回事。

自由市場派學界大老湯瑪斯·索維爾(Thomas Sowell)投書佛州《坦帕論壇報》，說哄抬物價「是強烈情緒用語，經濟學上不具任何意義，學者嫌麻煩不去碰這個議題，是怕淌渾水。」他在文中振振有詞，說「物價哄抬」如何有益佛州人民。「每當物價超出平時習以為常的價格，哄抬的指控就會冒出。」但是「平時習以為常的物價水平」在道德上卻非神聖不可侵犯，既不比他種市場條件(包括風災後的市場條件)所促成的價格更「特殊」，也沒更「公道」。

索維爾主張，漲價有漲價的好處。冰袋、瓶裝水，屋頂修理，發電機和旅館房間變高價，既可抑制其消費使用，又可增加外地廠商的供應動機。冰塊在佛州停電的炎炎八月天既然賣價高達每袋十元，冰商就會加緊產製運來。索維爾解釋，這種價格不能說不公道，它只是反映買賣雙方在交易當

下的價值選擇而已。

市場派健筆傑夫·傑克比(Jeff Jacoby)亦在《波士頓環球報》的專欄中提出反對「反哄抬法」的類似理由：「凡是市場可以承受的物價，就不算哄抬物價。這種物價既不貪婪也不無恥。這是自由社會對商品和服務的處置方式。」他承認「物價飆漲激起民怨，尤其是對災民。」但是，民怨卻不構成政府干預自由市場的正當理由。看似離譜的高價既然能獎勵供應商生產更多急需品，其實就是「利多於弊」。結論：「妖魔化商家是不能加速災後重建的，放任其買賣才可以加速重建。」

共和黨籍州檢察長克里斯特（後來選上佛州州長）投書《坦帕論壇報》，捍衛「反哄抬法」：「災民在奔波逃命，在為家中老小尋個基本溫飽之際被索求無理高價，政府在那種緊急時期不能袖手旁觀。」克里斯特亦駁斥這種「無理高價」反映的是真自由的交易：

這不是自由市場的正常情況，買家進入市場並不是自己甘願，並不是憑著供需原則與有意願的賣家談成一個雙方同意的價格。在緊急時期，被迫的買方沒有自由。他們是情非得已才去購買安全住宿這種生活必需的。

查理颶風後的「反哄抬法」大辯論，碰觸到道德與法律上的許多難題：賣方視市場承受能力，利用天災為商品和服務提高價格，這樣有什麼不對嗎？如果不對，法律應該有所因應嗎？怎麼因應？政府是否該禁止物價哄抬，即使這樣會

干預到買賣雙方的交易自由？

除了利弊之辨，還有義憤

這些問題牽涉的，不僅是人與人之間的對待方式，也涉及法律的功能為何，社會該如何組成。這些是涉及正義與公理的問題。要回答問題，就必須探索正義與公理的意義。其實，我們的探索已經開始。仔細檢視「反哄抬法」大辯論，就會發現正反雙方的主張都圍繞三種理念：增進福祉、尊重自由、提升美德。每一出發點都指向正義思考的不同角度。

「市場不該管束」的標準立論有二：一是市場增進社會福祉，因為市場提供誘因，讓民眾願意努力供應別人所需之物。（「福祉」(welfare)指的不只是經濟面，也包括非經濟面的福利安康。）二來，市場亦尊重個人自由，不強加特定價值於產品和服務之上，讓交易民眾自己選擇其價值。

果然，「反哄抬法」的反方援用的正是以上兩種立論。正方怎麼回應？第一，他們不認為在困難時期拉高物價有助於社會整體福祉。即使高價帶來更充足的物資供應，這種好處卻必須拿來和「窮人變成負擔不起」這種壞處做權衡。一加侖汽油、一晚旅館住宿必需多花許多錢，對富人來說只是不爽而已，對收入微薄者卻是真艱困，可能讓他們因此打消逃往安全地帶的念頭，乾脆滯留危境。「反哄抬法」的支持者認為，禍福利害的評估必須把經濟弱勢所承受的苦難也算